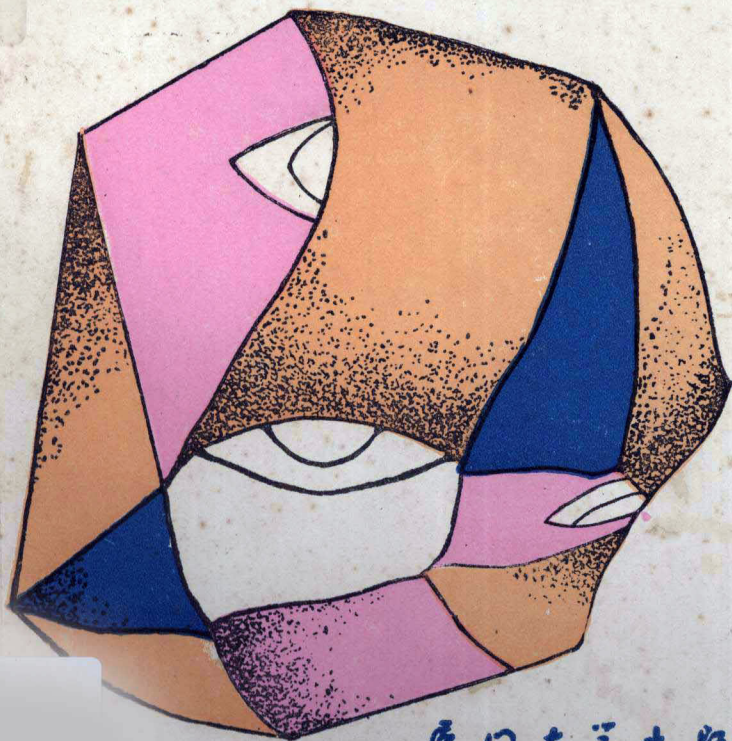


华侨华人研究丛书之二

荷属东印度华人的经济地位

〔英〕W·J·凯特 著 王云翔 蔡寿康 等译



厦门大学出版社

华侨华人研究丛书之(二)

荷属东印度华人的经济地位

〔英〕W.J. 凯特著

王云翔 蔡寿康 等译

上海新华书店出版 周仲翔·普育楼 中国华侨出版社

厦门大学出版社

W. J. Eator, LL. D.

The Economic Position of the Chinese in the Netherlands Indies

根据英国牛津大学·霍林出版公司1936年版译出

荷属东印度华人的经济地位

王云翔 蔡寿康等 译

周世雄 周仲南 校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闽北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9.625印张 215千字

1988年12月 第1版 1988年12月 第1次印刷

印数： 1—2000册

ISBN 7-5615-0149-3

K·15 定价： 3.00元

出版说明

“华侨华人研究丛书”是福建省社会科学院华侨研究所、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福建省华侨历史学会、福建省东南亚学会“七五”期间联合出版计划的一个项目。它以我国，尤其是福建省研究工作者撰写的专著为主，兼收外国重要著作的译本，每年出书二至四本。本套丛书的编选工作由福建省华侨历史学会、福建省东南亚学会承担，具体的组织工作由两个学会的秘书长负责。由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

本套丛书的出版得到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和福建省社会科学团体联合会的大力支持，谨此表示感谢。

本套丛书翻译、出版的目的在于为我国学术界提供了解国外学者中有代表性的观点的方便，以促进我国东南亚问题研究工作的进展。由于国外学者在这些论著中所持的立场、观点、方法是各色各样的，因此读者在阅读、参考这些译著时，务请持既参考又批判的态度。

1986年12月

内 容 简 介

[illegible]

界米字國海陸空五部目的出版，新條件丛书本
部以，對衣的點數的郵券外幣中書字卡國種了部
書學代國十由。與數的并工造和腰同並南京國海部
料各區各異志衣，點數，部立部林部中書各部部
題林部書，相書新些部書參，新圖部書新出因，部
氣然部部林火書參

前 言

荷属东印度，即苏门答腊—爪哇—帝汶这一列狭长而多山的群岛，以及婆罗洲的大部分、西里伯斯、摩鹿加和新几内亚的西半部，是当今世界政治舞台上极为重要的热带帝国。这些岛屿边沿的冲积平原盛产种类繁多的物产，如糖、烟草、稻米、玉米、马铃薯、西谷米和椰子等等；其山麓地带是橡胶、咖啡、波罗、茶叶和制造奎宁的金鸡纳树的产地；而高山上则密布着森林。虽然有关这个辽阔帝国的商品生产的许多情况已见诸各种贸易和农业报告，但社会科学的学者们对于这个热带帝国的生产者之间存在的关系，却至今仍不甚了解。凯特博士这部著作是在研究大量荷兰文文献的基础上写成的，因此对经济研究的这一特定领域来说，不失为一创举。

150万华人居民，当然是构成居住在这个荷兰海外帝国的生产者中的一个非常重要组成部分。许多华人的祖先是创立中介商业和零售商业以支持荷属东印度这个“强大批发商”的先驱。自从十九世纪中叶以来，来自中国南部的成千上万的移民和契约劳工就一直在这里开发金矿和锡矿，或在甘蔗园和橡胶园里辛勤劳动。直到1933年，在被准许进入荷属东印度的9280名移民中，还有半数以上是华人。

作者在本书中并不想对任何问题都作出结论性的研

究；他只希望把他细心搜集的宝贵资料整理出来，为读者提供一个概括性的提要。他抱这个态度是很正确的，因为要对有关现代殖民经济和行政管理的许多错综复杂的问题进行详尽的研究或最后的分析，还需要有更多的时间和资料。

中国太平洋关系协会最近曾邀请陈达博士（他的著作曾为本书所引用）进行一项社会学的实地调查，以便了解广东和福建两省归国华侨的经济情况。凯特博士的这项研究对于这方面的调查提供了丰富的有价值的参考材料，因为许多归国的中国移民是从荷属东印度回去的。由于这个原因，同时还由于这项研究同太平洋关系协会从事的国际研究计划中有关移民和太平洋诸附属国等专题的研究有关，因此，本秘书处对于这项研究的发表，乐于襄助其成。然而，必须说明，它对本书中所叙述的事实或意见并不负有责任，只有作者本人才对此负责。

秘书长 E. C. 卡特

1936年6月4日于纽约市

绪 论

对于构成荷属东印度人口重要部分的华人，如果对其当前的经济地位只是轻描淡写地论述一番，人们不免要产生一个完全错误的印象；特别是考虑到华人是极富有生气的种族，人们很有必要了解他们的发展过程。

为此，首先必须（那怕是简略地）考察一下荷属东印度华人社会的发源和发展。只有在历史考察的基础上，才有可能对这个种族的居民得出正确的看法。

我们可以提出一个例证来说明历史因素的重要性：现在，没有人会认为华人对法律和秩序是一个威胁；然而，只要看一看荷属东印度的历史，我们就可以看出，恪守社会秩序远非荷属东印度的华人民众的秉性。

鉴于在爪哇的华人数众多，经济活动广泛，我们将首先谈到这部分人，从探讨他们的历史出发，来考察他们在整个爪哇岛上的活动发展情况。特别是17世纪初以来，华人对该岛工商业，几乎在所有部门都产生日益增大的影响。

在对整个荷属东印度华人有关的某些经济、文化、社会和政治问题进行一般性探讨，并对他们当前在爪哇所处的地位进行阐述之后，我们将讨论婆罗洲西部，它是一个农业深受华人影响的地区。

然后，我们将分别讨论特别会刺激华工移居到东印度某

些地区去的一些因素，如邦加和勿里洞的锡矿、巴眼亚比（苏门答腊东海岸）及其周围地区的渔业，朋卡利斯及其周围地区的伐木业和德利（苏门答腊东海岸）的烟草种植园。

最后，我们将谈到外省各地的一些情况。

一些与华人问题有关的法令和公告，除了在概述中提及之外，在谈到与那些法令有特别关系的地区时还会反复提出来讨论。例如，劳工法将在谈到邦加和勿里洞的锡矿以及德利的烟草种植园时提出来讨论，而土地法则将在讨论西婆罗洲的一章里论及。

书中虽然列出很多有关各种不同题目的统计资料，但其目的并非试图对华人的经济利益进行详尽的研究。

本书的目的仅在于说明华人在荷属东印度的经济情况。由于篇幅所限，有些问题未能在书中充分讨论，如土地法、移民入境和定居条例、教育、移民的法律地位以及许多对华人有重要意义同时又和经济问题密切相关的其他问题，等等。

关于人口数字，出生地点，按年龄、性别、职业、文化程度和种族等分类的各种资料来源，本书采用1930年人口调查后所发表的报告书，其中第7卷载有大量有关华人的重要资料。

关于其他一些问题的详细情况，曾参阅（荷属东印度政府所编的）各年度的东印度年报。

本书后面附有参考书目和其他出版物的目录，按照与本书有关的章节先后排列。本书的注释一律使用缩略的书名。

一些仅仅在荷属东印度通用的，或是在当地具有特殊意义的各种机构的名称，翻译成英文时有时也碰到一些困难。为了避免误解，有些地方还在英文译名后面加注荷兰原文。

目 录

前言

绪论

第一章 19世纪以前荷属东印度的华人 (1)

一、联合东印度公司到来之前荷属东印度的华人 (1)

二、东印度公司统治时期的华人 (7)

第二章 对华人有重大影响的一些问题的概述 (28)

一、目前居住在东印度的华人的原籍 (28)

二、荷属东印度华人的入境和定居 (35)

三、华人的法律地位 (51)

四、华人经济生活的特点 (60)

(一) 概况 (60)

(二) 贸易与商业 (72)

(三) 信贷制度 (85)

五、教育和其它一些社会问题 (91)

六、政治活动 (96)

第三章 1816年以后的爪哇华人 (104)

一、人口状况 (106)

二、农业 (112)

三、工业 (123)

四、1929年以后经济危机的影响·····	(130)
第四章 外省的华人 ·····	(138)
一、婆罗洲西部·····	(151)
(一) 华人采金业兴起的状况·····	(151)
(二) 华人的采金业(1760—1860年)·····	(158)
1、采金业的兴起与发展·····	(158)
2、采金业的衰落·····	(164)
3、采金业对西婆罗洲的影响·····	(166)
4、政治后果·····	(170)
(三) 目前状况·····	(171)
1、概述。农业·····	(171)
2、工商业各部门·····	(183)
二、勿里洞·····	(194)
三、邦加·····	(213)
四、巴眼亚比及其周围地区的渔业·····	(227)
五、苏门答腊东岸的木材企业(榔垅)·····	(233)
六、德利的烟草种植业·····	(242)
七、外省一些地区的情况·····	(249)
(一) 苏门答腊东岸·····	(249)
(二) 苏门答腊的其它地区·····	(255)
(三) 其它各岛·····	(264)
第五章 结论 ·····	(271)
参考书目 ·····	(274)
索引 ·····	(286)
译后记 ·····	(298)

第一章 19世纪以前荷属东印度的华人

虽然作者的意图并不是要写一部关于荷属东印度华人居留地的历史，但我们不妨在这里对华人与东印度的交往以及马来群岛一些最重要岛屿上的华人居留地的由来作一次简明的历史回顾，借以提出明确的证据来说明今日华人社会是如何产生的。

我们之所以要概述一下历史事件，其中一个更为特殊的原因是许多深具民族主义思想的中国人（无论他们是居住在东印度或是居住在中国）常常为了宣传的目的而提到东印度的古代历史。

在这方面，我们可以提到孙逸仙博士的《三民主义》一书。他试图给人们一种印象，似乎爪哇曾经是中华帝国的一部分。该书有一章谈论中国领土的论丧，其中他指到了这问题。^①

一、联合东印度公司到来之前荷属 东印度的华人

我们是从中国的资料了解到中国与马来群岛的最早期接

① 孙逸仙博士：《三民主义》（上海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普莱士英译本），第35页

触的。中国的资料尽管不够完整，还是对这些关系作了颇为周到的描述。

高僧法显曾于公元400年由陆路旅行到印度和锡兰。他于公元413年返回中国途中曾在爪哇逗留了五个月。从法显所提供的材料，可以得出结论，当时还没有华人定居在爪哇^①

其后，在唐朝（618—906年）的史册中有关于爪哇的记载，其中提到爪哇向中国皇帝的朝贡。根据以后的史册记载，这种朝贡（以及皇帝的颁赐）是经常进行的。922年，宋朝史册记述了中国某一富商拥有众多船只，定期航行于中国和东印度之间，从事商业活动。^②

这里必须指出，决不能把朝贡看成是政治上有从属关系的确凿证据。

当时的贸易通常是由统治者自己经营的。他们常常把这种朝贡品看成是一种营运费用，因而也是商业的组成部分，有商业才有这种朝贡。同时他们既然认定这种朝贡本身就是一种商业行为，因此他们派出的“使节”经常要求给与某些特定的回赠也就不难以理解了。

非王室的职业商人付出朝贡品仅仅是为了商业利益。有时他们别无其他办法可以获准到中国的首都去，何况中国皇帝回赐物品的价值可足以补偿其费用。

然而，这些统治者和商人进行的朝贡，无疑在很大程度上

① W. P. 格伦尼维尔德：《中国文献中关于马来群岛和马六甲的记载汇编》（载于《巴达维亚艺术与科学学会文件集》第39卷，海牙，1880年）第9页。

② 同上书，第18页。

上是出自尊崇敬仰的心理，因为当时文化较高而又强大的古代中华帝国是周邻各国所敬畏的。

但是，如上所述，绝不能把这种做法理解为是从属关系的表现。即使许多外国君主希望其王位得到中国皇帝的承认，也不能作为从属关系的证明，而只不过是希望以此获得其周围的人们的更大尊敬的缘故。

中国人如此重视这种朝贡，而且毫不犹豫地付出很高的代价，这一点是不难解释的，因为中国人深信他们的皇帝是大意所归的全世界主宰。

但是，甚至中国的历史学者有时也看出这种朝贡的实质，例如1319年，他们曾断定，“番夷”朝贡并非出于驯服和恭顺，而是看到朝贡可以获得物质利益，或者是希望从皇帝那里得到更值钱的颁赐。

他们举出三佛齐(南苏门答腊)为证，来自这个国家的朝贡很多，致使中国由于屡次颁赐而耗费过重。因此，中国人允许三佛齐商人可以继续留在福建泉州进行贸易，而不必再预先呈贡礼品。

最后，史册还把朝贡看成是逃避关税的一种手段。这似乎也表明，朝贡本身就是贸易或易货贸易，或者是大量货物随着朝贡品走私到中国。^①

到15世纪末叶，这种贡赐往来中断了。中国的历史学者认为这部分地是由于葡萄牙人恶毒的影响，致使亚洲各国失去对中国的尊敬。^②

① 同上书，第67页。

② 同上书，第114页。

③ 同上书，第114页。

与此同时，中国与爪哇的关系经历了一场变化：由孟琪率领的中国使团于1289年抵达爪哇葛达尼加拉王的宫廷，坚持要他承认中国皇帝忽必烈的统治权，结果不仅被拒之门外，而且还在受到怠慢之后被不光彩地驱逐回去。^①

这就是1292年中国派遣两万名讨伐军远征爪哇的直接原因。值得注意的是，这件事发生时中国正在狂热地进行领土扩张，而且是在1281年遭到日本的坚决抵抗之后。^②

中国的远征军在前往爪哇途中和在爪哇岛上遭到重大的损失：他们还卷入到爪哇的内战中去，最后才伤亡惨重地返回中国。

中国人说他们征服了爪哇，^③但这次远征对他们说来并不是顺利的，因为他们没有达到目的，而爪哇也根本未因此而同中国连结在一起。^④

远征军的将领回到中国后受到皇帝的惩罚，这个事实自然不能说是成功的结局。

我们发现证据说明，这一时期仍然有朝贡活动，虽然1466年之后这种活动已经很少，而且最后终于完全消失。^⑤

① N·J·克罗姆：《印度—爪哇史》第330页，荷属东印度皇家语言、地理和民族研究所出版，1931年。

② R·格鲁塞：《远东史》，第451页。（《义梅博物馆年报》第39、40卷，巴黎，1929年。）

③ 陈达：《中国移民及其劳动条件》，第53页（参看美国劳工统计局公报第340号，1923年7月）。

④ N·J·克罗姆：《印度—爪哇史》，第359页。

⑤ W·P·格仑尼维尔德，同上书，第35—39页。

讨伐军的士兵大部分是在福建省招募的，该省居民后来对爪哇的情况显得很熟悉，无疑与上述事实有关。

毫无疑问，这次远征加强了爪哇华人的地位。从此以后，华人在爪哇建立固定居留地的消息便时有所闻。

华人的重要商业中心据说在锦石（Grisee）和东爪哇的泗水。这些地方在1411年就有范围颇大的华人居留区，很多广东籍富商居住在那里，其中有的已皈依伊斯兰教。

华人的第三个中心似乎是巨港。

据记载，当时华人输入的货物有瓷器、玻璃珠、绣花丝绸和铁器等，而输出的货物有稻米、盐、胡椒、白洋布、鹦鹉等等。中国钱币在上述这些地方到处可见。

锦石由于港口淤积而逐渐没落，而巨港则经常遭到海盗的骚扰，这些因素使得部分贸易转移到东爪哇的约坦（Yor tan）和西爪哇的万丹和日惹（Jacatra）^①

爪哇岛沿岸有许多贸易据点，沿海地区的重要贸易（稻米、胡椒、糖等）因而兴旺起来。

与此同时，华人的贸易往来并不局限于爪哇一地。他们同其他岛屿也有交往。首先是苏门答腊，它甚至比爪哇更早受到华人的影响。这一点并不足为奇，因为它位于中国到印度的航道上。

早在公元460年，中国就接待过苏门答腊的一个朝贡使节。以后显然也有经常的商业往来（金、银、樟脑、象牙、藤条、木棉木雕、香料、纺织品）。同时华人在苏门答腊各地的居留地也大大扩展了。^②

① 同上书，第54页。

② 同上书，第60页。

宋元时期在1400年，据说据海番番佛婆或爪哇（苏门答腊）已有重要的华人来各属贸易。巨港的华人领袖是婆罗洲的六个著名的海盗，他拥有自己的舰队，由于他阴谋劫杀各酋使郑和进行海难者的调查而被原番捕回，最后被解送中国判处死刑（1410年）。^① 这些新据点中业商要重的人平

之郑和为僧侣任厚港失劫前派特使是由中国皇帝派派的，并由皇帝封为巨港宣慰使，由其中其，里派至升居商富。

中国史册上确有关于爪哇、巨港、暹罗和苏门答腊北部等地的一些记载，但是这些记载和帝国之间似乎没有密切的联系。不料，西婆罗洲却保持与帝国有密切的联系（参看原文第三章第141页）。不仅这些记载在史书中，而且在中国皇帝（西婆罗洲）王，王要时经常到中国旅行。由中国皇帝豁免了他肉所挂朝贡的期限，是必须据低，史书因中国执行一项要求实际上由爪哇人、港者、伯夷、统治的国家前由明朝贡的政籍，以便使番番的爪哇群岛的繁荣。这些官事部也起用

爪哇的一些属国也为了，原样由具的面向中国朝贡，希望引起中国与爪哇的争端，以便从中得到好处。同时，早在历史上，爪哇是往来的结果，是16世纪末，有相当多的华人贸易中心出现在爪哇、巨港、锦石、泗水、万丹、日葛礁和其他岛屿（苏门答腊、西婆罗洲）。这些华人都都是福建和广东两省的人。据记载，当时在巨港已有华人的胡椒种植园和糖田。埃德蒙·斯科特（Edmund Scott）在1602年说：“华人和种植和采集胡椒，也自己耕种稻米。”^②

③ 同上书，第71—72页。

① 同上书，第71—72页。

② N·J·克·罗姆，同上书，第41页。

③ B·胡廷克：《苏门答腊》海牙，1917年，第346页。